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 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以及《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基金代码：502020）、国金上证 50A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A”、基金代码：502021）、国金上证 50B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B”、基金代码：502022）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17 年 11 月 10 日，国金上证 50 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国金上证 50 份额的场内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不足 1 份的零碎份额，按照投资者零碎份额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份额数量相同的，则随机排列。按照排列顺序，依次登记为 1 份，直至完成全部折算。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6 位，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元）	折算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元）
场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	6,386,165.11	0.516355	1.000	-
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	57,827,524.00	0.516355	1.000	-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份额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折算后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元）
国金上证 50A 份额	1,870,429.00	0.04519	1.000	-

		9		
国金上证 50B 份额	1,870,429.00	0.98751 2	1.000	-

注：场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经份额折算后产生新增的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和配对转换业务，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复牌，恢复交易。

2017 年 11 月 14 日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复牌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分别为 2017 年 11 月 13 日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即 1.004 元、1.000 元，1.007 元。2017 年 11 月 14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国金上证 50A 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原国金上证 50A 份额持有人将持有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 份额，由持有单一的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份额变为同时持有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份额及具有与标的指数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变化，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此外，国金上证 50 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国金上证 50A 份额持有人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国金上证 50B 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原国金上证 50B 份额持有人将同时持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的国金上证 50B 份额及具有与标的指数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份额国金上证 50 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变化，且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提升，由目前的杠杆恢复到初始的 2 倍杠杆水平。相应地，国金上证 50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增加。

3、由于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折溢价水平可能发生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原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办理配对转换业务将此次折算获得的场内国金上证 50 份额分拆为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

5、此次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不是触发折算阈值当日，折算基准日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净值与不定期折算阈值 1.500 元可能有一定差异。

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的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不足 1 份的零碎份额，按照投资者零碎份额数量大小顺序排列，零碎份额数量相同的，则随机排列。按照排列顺序，依次登记为 1 份，直至完成全部折算。

7、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2000-18

本公司网站：www.gfund.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4 日